



湖南局以“四个切实”为抓手 推动抓改革、促发展在矿山领域落地见效

湖南法治报讯(通讯员 杨琴)近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湖南局党组会议提出,要以“四个切实”为抓手,充分调动、激发各党支部和党员干部抓改革、促发展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推进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在矿山领域落地见效。

切实扛起巡视整改后半篇文章。对照国家局党组第二巡视组对湖南局党组的巡视反馈意见,及时制定并督促落实湖南局巡视反馈问题清单、整改清单、责任清单,明确牵头领导、责任部门、责任人、整改措施、整改时限,确保问题整改到位。

切实加强机关党的建设。以建设“三表率一模范”机关为目

标,坚决落实“四个带头”要求,切实提高机关党建工作水平。强化支部建设,科学合理设置基层党支部,完善机关党委议事规则,促进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加强党员日常监督管理、加强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加强思想政治等工作。

切实抓好“八条硬措施”硬落实。联合省应急管理厅开展“八条硬措施”集中宣讲活动。督促各矿山企业将有关责任在醒目位置张贴,营造良好宣传氛围,全面推动“学铁规、明责任、硬落实、保安全”专项活动深入开展。严格逐矿审查矿山安全生产治本攻坚3年行动方案,持续紧盯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治理,用好“回头看”和查

企督政手段,强力推进支护改革,持续推进矿山落后设备淘汰和推广先进适用装备,有效防范各类灾害事故发生。

切实提高监察执法和督政质效。把防范重特大事故作为第一要务,统筹安排好下半年监察执法和督政工作,做到重点县全覆盖。加大网上巡查抽查力度,密切关注极端天气预警和灾害预报预警,时刻保持警醒、警觉,做到以“警”应“警”,督促矿山企业全方位排查风险隐患,做好应急演练,做到以变应变。加大督政力度,紧扣上半年督政发现的问题重点开展回头看,对整改不到位的及时通报、移交、督办,提高督政工作质效。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全力推进“八条硬措施”硬落实

陈枢

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矿山安全生产工作,多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就做好事故抢险救援、压实安全生产责任、认真排查治理隐患、严查瞒报谎报事故等提出明确要求。

为坚决防范遏制矿山领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针对当前矿山安全存在的突出问题,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1月16日印发《关于防范遏制矿山领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的硬措施》。

推动“八条硬措施”落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矿山安全生产工作工作的重中之重,对于扭转当前矿山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多发连发势头具有重要指导意义和现实意义。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站在总体国家安全观、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高度,就安全发展理念、责任体系建设、改革发展、依法治安、科技创新、源头治理、应急救援、责任追究、队伍建设等安全生产问题作出重要论述,提出一系列新理念新论断新思想新方法。就矿山安全生产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多次作出重要批示,充分体现了习近平总书记对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高度重视。

从近期矿山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暴露出的深层次问题来看,根本上都是安全发展理念不牢固,重经济发展、轻安全生产。各地、各矿山企业要胸怀“国之大者”,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牢记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这条红线,统筹好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实现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的动态平衡、相得益彰。

矿山安全治理模式的转型,就是坚持关口前移,由隐患查处为主向风险、隐患双重预防转变,由事后追究向事前预防转变。“八条硬措施”突出“防”字,聚焦矿山安全生产“一件事”全链条,做到预防在先、发现在早、处置在小。

“八条硬措施”从八个方面回答了防范遏制矿山领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要做什么、怎么做、不做怎么办,为扭转当前被动局面指明方向、提供路径、明确方法。

“八条硬措施”直击当前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突出问题,严重短板,对进一步压实安全生产责任,认真排查隐患,狠抓工作落实,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指导性。

坚持问题导向。聚焦近年来矿山重特大事故暴露出的安全责任不落实、隐患排查整治质量不高、从业人员安全素质不够等突出问题,直奔主题、直面问题、直击要害、紧抓关键。坚持标本兼治。既强调重典治乱,对打非治违、科技赋能等方面做出明确部署,又注重加强基层基础,从隐蔽致灾因素普查、灾害治理等方面提出具体要求,着力推动从根

本上消除事故隐患,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坚持系统施治。强化系统观念,从警示教育、服务指导、举报奖励、媒体曝光、执法检查、联合惩戒、行刑衔接等多个方面共同发力,着力构建“不敢违”“不能违”“不想违”的体制机制。坚持失职追责。突出“责任”二字,进一步明确企业实际控制人、部门监管人员、属地政府的安全责任,强化追责问责情形,全链条发力,以责任到位推动安全制度措施到位,全面筑牢安全生产严密防线。

“八条硬措施”是否硬落实,关键看兑现、看落实、看执行。特别是务必做实以下“六要”:脑要清,提高安全生产的敏感性;腿要勤,提高隐患治理的主动性;身要壮,提高依法治安的自觉性;手要辣,提高防控工作的精准性;声要响,提高宣传教育的广泛性;心要善,提高以人为本的坚定性。

面对矿山复杂严峻的安全形势,全省矿山企业与矿山安全监管监察部门,要贯彻落实两办《意见》和“八条硬措施”,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八大行动”,切实提高风险隐患排查整改质量、切实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强烈意愿和能力水平,推动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不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共同推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湖南新篇章。

(作者系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湖南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 图片新闻



智能化矿井 赋能高效安全生产

“当前,我们这个TBM掘进技术在湖南尚属首例,项目投资两亿元,单月掘进进度450m以上,巷道直径6300mm,一次成型。”近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湖南局监察执法二处在临武检查湖南大中赫锂矿时,发现该矿智能化作业水平在国内已属领先水平,对矿山井巷施工质量和安全生产提供了有效保障。

湖南法治报通讯员 肖甲亮

湖南局协调组织相关力量 为煤矿技改提供技术支撑

湖南法治报讯(通讯员 荣庆)为进一步推进国务院安委会“八条硬措施”和《煤矿安全生产条例》落地落实,加快煤矿智能化建设提质增效,8月21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湖南局组织协调省应急管理厅安全基础处、煤矿安全监管处,娄底市应急管理局、涟源市应急管理局,湖南第一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等相关力量,共同为金鸡矿业有限公司升级改造初步设计、安全设施设计修改提供技术支撑。

湖南局党组书记、局长吴卫龙

在会商座谈中强调,湖南煤矿存在先天不强的短板,必须要靠后天努力弥补,要从设计源头抓起,从管理能力、技术水平抓起,以极端负责的精神,推动湖南煤矿安全高质量发展。一要认真贯彻落实“八条硬措施”、《煤矿安全生产条例》和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深刻把握部分矿井设计修改的背景和原因,从源头解决煤矿安全深层次的问题。二要高度重视技改设计的质量标准。必须坚持高标准严要求,从开采布局、开采工艺、新设备、新工艺等方面进行严格设计,筑牢

煤矿安全发展的根基,决不能拼拼凑凑、缝缝补补。要按“八条硬措施”规定,对发生突出事故、瓦斯高值超限的建设矿井进行智能化改造。三要进一步完善部分煤矿的修改设计。要按照专家组提出的意见进一步完善,做到有则改之、无则警之。四要严格落实现场主体责任。要理顺企业机制,设置专门的管理机构和防突机构,配齐配强专业技术人员。要以先进的安全理念、较高的管理能力、较强的技术水平和娴熟的实践经验,推动实现煤矿本质安全水平提升。